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佈並非亦不擬作為於美國出售洛陽欒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本公司H股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定義見證券法下的S規例)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證券法的豁免登記規定發售或出售或於不受有關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發售或出售則另作別論。

就全球發售而言，瑞銀(作為穩定價格行動的經辦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國際包銷商超額配發股份，或進行交易以使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的期間內，市價穩定或保持高於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下的市價水平。該等交易在獲准許進行的情況下可在所有司法權區進行，但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從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然而，瑞銀、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如此行事。穩定價格行動將由瑞銀、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以絕對酌情權進行，在開始後可隨時終止，但必須在一段有限的時間後終止。

於國際發售中提呈發售的H股數目可透過行使預期將由本公司授予聯席全球協調人的超額配股權最多額外增加合共108,360,000股H股(須待簽立國際配售協議及受其規限)。有關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止行使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發。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在報章上發表公佈。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洛陽欒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1,083,600,000股H股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975,24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08,360,000股H股(可予調整)
-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不超過6.80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股款，待落實最終定價後可予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並預期將不少於每股H股5.00港元
- 面值 : 每股人民幣0.20元
- 股份代號 : 3993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UBS** 瑞銀投資銀行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按售股章程所述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預期H股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開始買賣。待售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將於進行上市後由內資股轉換及轉讓予全國社保基金的H股、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額外H股（如有），以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由內資股轉換並轉讓予全國社保基金的額外H股）獲批准上市及買賣，並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或由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中央結算系統下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下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擬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最多1,083,600,000股發售股份以供認購，包括108,36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及975,24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連同（如相關）任何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將發行的額外H股（倘有關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達108,360,000股H股）。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請參閱售股章程。

預期發售價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釐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星期四或前後，惟無論如何必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或之前。除非另有公佈，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H股6.80港元，預計不會少於每股H股5.00港元。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於申請時必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6.80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最終定價低於每股H股6.80港元，則可予退還）。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在我們的同意下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減少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售股章程所述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不高於每股H股6.80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最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減少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倘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前已經遞交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則即使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如上文所述被調低，該等申請亦不能於其後撤回。倘因任何理由，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未能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進一步詳情載於售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就分配而言，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將分為兩組（或會於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調整）：甲組54,180,000股H股及乙組54,180,000股H股。甲組中的H股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本公司H股認購價總額為500萬港元或以下（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申請人。乙組中的H股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本公司H股認購價總額為500萬港元以上（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申請人。投資者應注意，甲組的申請與乙組的申請可能有不同的分配比例。如任何一組（並非兩組）的H股出現認購不足的情況，則剩餘的H股將轉撥

往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作出相應分配。閣下僅可獲分配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的H股。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及任何認購超過54,18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甲組)或54,18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乙組)的申請將不予受理。

本公司僅依據售股章程及**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載列的條款及條件考慮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

在香港公開發售中認購H股的所有申請的接納條件均載於售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節中的「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內。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未根據其條款終止，方告完成。倘若上述條件未能在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得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而聯交所也將即時獲得知會。本公司將在香港公開發售失效後翌日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載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通告。在該等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不計利息根據載於「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內的條款退還。在此期間，所有申請股款將存入在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持牌的香港其他持牌銀行特設的銀行賬戶。

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將僅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所有權的有效證書，惟必須待下列情況達成，方可作實：(i)全球發售須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尚未行使。

就全球發售而言，瑞銀(作為穩定價格行動的經辦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國際包銷商超額配發股份，或進行交易以使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的期間內，市價穩定或保持高於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下的市價水平。該等交易在獲准許進行的情況下可在所有司法權區進行，但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從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然而，瑞銀、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如此行事。穩定價格行動將由瑞銀、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以絕對酌情權進行，在開始後可隨時終止，但必須在一段有限的時間後終止。

閣下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除非閣下乃代名人並已在申請中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不得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無論個別或聯同他人)。

倘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倘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則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務請注意，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及超過香港公開發售初步發售的108,360,000股H股50%(即54,180,000股H股)的申請將會被拒絕受理。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人士亦將須於其提交的申請表格內各自作出承諾及確認，彼及彼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表示有意申請、申請或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H股；而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被違反及/或上述承諾及/或確認並非屬實(視情況而定)，則其申請將被拒絕受理。

白色申請表格及售股章程可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在一般辦公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

1. 任何以下香港包銷商的地址：

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3座30樓；

瑞士銀行，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一期23樓2307室；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期12樓；或

2.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港島區	中環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中環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德輔道中71號
	灣仔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北角	北角僑輝大廈分行	北角英皇道413-415號
	太古城	太古城分行	太古城海星閣G1006-7
九龍區	黃埔	黃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
	旺角	旺角總統商業大廈分行	旺角彌敦道608號
	鑽石山	鑽石山分行	鑽石山荷里活廣場G107號
	又一城	又一城分行	九龍塘又一城LG256
	觀塘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美孚	美孚萬事達廣場分行	美孚新邨萬事達廣場N47-49
新界區	荃灣	荃灣青山道中銀理財中心	荃灣青山道167號
	沙田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
	將軍澳	東港城分行	將軍澳東港城101號
	元朗	教育路分行	元朗教育路18-24號
	屯門	屯門市廣場分行	屯門市廣場第二期商場2號

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港島區	香港仔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12號香港仔中心 第五期地下4A舖及1樓1號舖
	中環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中環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
	銅鑼灣	禮頓中心分行	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地下 上層12-16號舖

	鰂魚涌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九龍區	尖沙咀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油麻地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546-550號
	旺角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17-623號， 地下B舖、一樓及二樓
	長沙灣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828號
	九龍灣	德福花園分行	觀塘大業街德福花園德福中心商場 P9-12舖
	觀塘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A號舖
新界區	葵涌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道223號新都會廣場一層 186-188號舖
	荃灣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 地下C舖及1樓
	將軍澳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商場一樓107號舖

或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港島區	西環	堅城中心分行	卑路乍街23號堅城中心地下D號
	中環	總行	德輔道中10號
	灣仔	灣仔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53-261號 依時商業大廈地下A-C號
	北角	北角分行	英皇道326至328號
	柴灣	柴灣分行	柴灣道345號
九龍區	旺角	旺角北分行	旺角彌敦道720至722號家樂樓地下
	觀塘	開源道分行	開源道54號豐利中心地下1號
新界區	大埔	大埔廣場分行	大埔廣場一樓49-52號

黃色申請表格及售股章程可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在一般辦公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

- (1)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或
- (2) 閣下的股份經紀可能有申請表格及售股章程以備索取。

每張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必須隨附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支票或本票須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洛鈿股份公開發售」並緊釘於申請表格的左上角。已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有關款項，必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該日尚未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將於售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段所述日期及時間開始辦理申請。

已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有關款項，必須於下列時間投入售股章程上述一節中的「索取售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地點」段內所列的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何分行設立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其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以及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安排繳付申請股款和退款。

投資者可按以下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倘閣下乃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致電2979 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亦可於下列地點填妥要求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由香港結算代表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結算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售股章程亦可在以上地點索取。

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人士可指示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經紀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彼等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1) 香港結算向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發出事先通知後，可不時變更以上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於系統輸入**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接入「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到困難，請選擇：(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或售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節中所述的較後時間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妥一份要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表格。

預期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下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該等資料亦將刊登於本公司其中一個網站內，詳情將於上述報章公佈。

凡因任何理由而未能獲得任何公開發售股份，我們將不計利息退還所繳付的申請股款（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該等款項在寄發退款支票前的所有應計利息歸我們所有。倘閣下的申請只獲部分接納，或發售價低於6.80港元，則有關申請股款的適當部分將退還閣下。

倘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倘申請獲接納而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就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6.80港元所支付的價格，均會寄發退款支票。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註明欲親身前往我們的H股過戶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及H股股票（如有關）的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我們於報章所公佈寄發H股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獲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正式加蓋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獲授權代表（如適用）必須在領取時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未獲領取的H股股票及退款支票將於其後儘快按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以平郵方式寄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其他資料載於「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一部份（或倘閣下為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一部份）或會印列於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往來銀行或會於兌現退款支票前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未有準確填妥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會導致延誤兌現退款支票，或退款支票無效。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而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則閣下的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倘出現變故）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任何其他日期的營業時間結束時，按閣下在申請表格中的指示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

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 閣下指定代表 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倘 閣下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交申請， 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 閣下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倘 閣下已指示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代表 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包括應付 閣下的退款金額)。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交申請，我們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結果。 閣下務須細閱我們就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刊登的公佈，彼等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核申請結果，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通知香港結算。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寄存於 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後， 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 閣下的賬戶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 閣下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寄存於 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倘 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存入 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

預計H股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買賣，其股份代號為3993。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段玉賢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段玉賢先生、吳文君先生、李發本先生、王欽喜先生及李朝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許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紹金先生、高德柱先生、古德生先生及吳明華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